

睢宁县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项目
（招标编号：XZP2024042200152000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

一、招标条件

本睢宁县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2万元，招标人为睢宁县水务局城建项目建设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睢宁县城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涉及中山路（中央大街-青年路）、文学路（中央大街-青年路）、新市街（红叶路-天虹大道）、新城路（文学路-天虹大道）、睢河路（人民路-八一路西侧雨水）、内城河路（环内城河）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睢宁县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睢宁县城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项目：

- 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 拟选派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资质等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4-22 08:30到2024-04-30 17:00

获取方式：本工程招标文件等资料现场发售，请投标申请人在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30日17时（节假日除外）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江苏皓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睢宁县亚琦万贸中心D19幢三楼）购买（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06 14:30

递交方式：现场提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06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皓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睢宁县亚琦万贸中心D19幢三楼）

七、其他

睢宁县城区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区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项目招标公告
（资格后审）

1、睢宁县水务局城建项目建设处建设的睢宁县城区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区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已经批准建设，批准文号：睢经济发投【2023】115号。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睢宁县城区排水管网完善工程（睢宁县城区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工程概况

2.1建设地点：睢宁县城区。

2.2建设规模：睢宁县城区雨污水管网修复工程涉及中山路（中央大街-青年路）、文学路（中央大街-青年路）、新市街（红叶路-天虹大道）、新城路（文学路-天虹大道）、睢河路（人民路-八一路西侧雨水）、内城河路（环内城河）等。

2.3招标范围：施工期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对工程进行“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4项目监理最高投标限价为 22 万元。

2.5工期要求：符合施工工期要求（工期与施工同步,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2.6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3、本招标工程共分壹个标段。

4、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4.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4.2拟选派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资质等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4.3资格审查必要条件

4.3.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4.3.2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总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4.3.3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b.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2) 总监理工程师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 拟选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所有监理人员必须在本企业注册，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专业以注册专业为准。

4.3.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投标人自2021年4月1日（含）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4.3.5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

5、获取招标文件及投标报名方法

5.1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30日。

5.2本工程招标文件等资料现场发售，请投标申请人在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30日17时（节假日除外）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江苏皓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睢宁县亚琦万贸中心D19幢三楼）购买（500元/份），售后不退。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6日14时30分。

6.2逾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资格审查办法：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办法执行苏建规字〔2017〕1号文件，采用合格制。

8、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七节。

9、其他

9.1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拒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9.2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上发布。

11、监管部门：睢宁县水务局，电话：67011770

12. 联系方式

招标人：睢宁县水务局城建项目建设处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皓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睢宁县商务服务中心10楼 地 址：睢宁县亚琦万贸中心D19幢三楼

联 系 人：胡天琦 联 系 人：王文义

电 话：13852053657 电 话：18361345199

日期：2024年4月2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睢宁县水务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睢宁县水务局城建项目建设处
地 址： 睢宁县商务服务中心10楼
联 系 人： 胡天琦
电 话： 1385205365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皓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睢宁县亚琦万贸中心D19幢
联 系 人： 王文义
电 话： 18361345199
电 子 邮 件： 37985633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文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